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18-071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帅尔”）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4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994,670股，其中新股发行15,200,000股，老股转让3,794,67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9.81元/股，共计募集资金376,284,412.7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及老股转让金额合计人民币147,994,412.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8,290,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6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20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止 2018. 9. 30 实际投入项目金额
1	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7,028	7,028	2,588.09
2	起动机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7,982	7,982	1,994.84
3	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1,819	1,819	141.68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	6,000	6,000
合计		22,829	22,829	10,724.61

（三）本次拟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次变更情况

本次拟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前次变更情况。

二、本次拟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及延期原因

（一）项目建设情况

1、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主要以设备投资为主，已购置安装了簧片触点焊接设备、保护器成品最终测试设备、静触点自动焊接设备、双金属片自动装配设备、发热丝焊接设备等部分检测、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投入金额占该项目总投资比例约为 36.83%，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

2、起动机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起动机系列产品扩能项目主要以设备投资为主，已

购置安装了全自动散装可控硅成型设备、簧片插脚自动焊接设备、绕线装配设备、触头自动装配机等部分检测、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投入金额占该项目总投资比例约为 24.99%，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

3、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主要以设备投资为主，已购置安装了示波器、功率分析仪、冷热冲击试验箱等部分检测、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投入金额占该项目总投资比例约为 7.79%，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

（二）延期原因

1、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起动机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由于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起动机系列产品扩能项目所需购置设备大多为非标设备（定制化设备），设备是逐步投入、逐步使用，待定制设备运行确认后再批量订购、采购，项目产品产出也是逐步产出。有关设备的选型、订购、采购、安装、调试、验证等所需周期较长，使整体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影响。为提高项目整体实施的效能、确保项目效益、项目质量，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两个项目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为进一步提高项目整体实施的效能，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设备购置阶段的部分研发设备的类别、型号或生产厂家进行重新选型和论证，以便更符合目前公司产品研发工作的需要。鉴于项目设备购置阶段有关设备的选型、订采购和安装、调试验证等所需周期较长，整体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影响，为确保项目质量，经审慎

研究，公司决定将本项目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安全和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而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总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均在正常进行之中，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的管理及监督，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安全和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而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总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延期部分募投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前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延期事项。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属于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调整。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星帅尔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